

# 臺中市空氣品質改善委員會 113 年第 1 次會議紀錄

一、時間：113 年 4 月 8 日(星期一)下午 3 時

二、地點：臺灣大道市政大樓惠中樓市政廳

三、主席：盧主任委員秀燕

紀錄：張詠雅

四、出(列)席單位及人員：如簽到單

五、專案報告及提案說明：

專案報告一：112 年第 3 次會議裁示事項辦理情形及歷次會議辦理情形追蹤

主席裁示：

(一)111 年第 2 次會議裁示事項(二)：請秘書長統籌包括都發局、秘書處、低碳辦或各局處屋頂光電板的建置必須達到一定的比例並研議獎勵辦法，輔導民眾設立。

(二)112 年第 2 次會議裁示事項(一)：請交通局及環保局研議民間業者碳盤查補助之可行性；其他局處有碳盤查相關問題，請低碳辦及環保局協助輔導；請數位局與電子支付公司針對搭乘公共運輸點數相關軟體開發進度持續追蹤。

(三)112 年第 2 次會議裁示事項(五)、112 年第 3 次會議裁示事項(一)解除列管，其餘持續列管。

專案報告二：臺中市空氣品質概況藍天白雲行動計畫執行成效(統計至 112 年 12 月)

主席裁示：

請交通局針對提升電動巴士比例及大眾運輸搭乘人數提升繼續努力。

專案報告三：經發局-藍天白雲行動計畫執行成果

主席裁示：

請經發局針對屋頂光電使用的比例進行盤查。

專案報告四：輔導餐飲業者裝設或改善油煙防制設備

主席裁示：

請衛生局後續有針對餐飲業者講習或相關成果進行新聞露出。

提案一：藍天白雲行動計畫—113年空氣品質改善對策關鍵績效指標  
項目及減量目標(KPI)

主席裁示：

今年度依據環境部空氣污染物第11版排放清冊(TEDS 11.1)中排放量比例，進行113年藍天白雲行動計畫關鍵績效指標分配及修正，需完成150噸減量目標，經統計後各局處提列總削減量為464.55公噸，請各局處務必完成本年度減量目標，並於下次開會進行減量成果報告。

六、主席結論：

感謝各位同仁在淨零碳排、改善空污的努力，上述提到的各項裁示，也請相關局處持續追蹤列管。

七、散會：下午5時